

10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，整体预留，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(榆林市公路局) 的 (榆林市公路局机关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服务采购)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榆林市公路局机关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服务采购)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 (唯尚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458.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6.9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 于 \_\_\_\_\_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\_\_\_\_\_ 人，营业收入为 \_\_\_\_\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\_\_\_\_\_ 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唯尚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12 月 29 日

(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)